2023年借款合同文字内容 借款合同(大全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借款合同文字内容 借款合同篇一

借款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准备的借款合同范本供大家参考。

合同编号:

本借款合同由以下当事人在自愿遵守《中国建设银行汽车消费贷款办法》的前提下经协商一致签署。

各方当事人承诺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第一条合同当事人 传真: ______ 开立基本存款帐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第二条借款币别

本合同项下借款为人民币、金额(大写)元,(小写)元。
第三条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自年月日至年年月日。分期用款亦实行同一到期日。
第四条借款用途
用于
第五条用款
本合同项下借款有效提款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第六条,借款利率
月利率%。如遇人民银行调整利率,则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第七条利息和利息支付
借款利息从借款转入借款入帐户之日起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实行按季付息,借款人均须在每一付息日(每季末20日)如数 支付该期借款利息。贷款人有权从其任何帐户中直接扣收。

第八条还款

借款人须按本合同约定的分期付款日,将全部借款偿清。分期付款采用递减偿还法,计算公式为:每期还款额=贷款本金/还款期数+(本金-已归还本金累计)×利率(月利率分期付

款以月为单位计算。

具体分期还款计划为:

- 1) 年月日
- 2) 年月日(3) 年月日
- 4) 年月日(5) 年月日
- 6) 年月日(7) 年月日
- 8) 年月日(9) 年月日
- 10)年月日(11)年月日
- 12)年月日(13)年月日
- 14)年月日(15)年月日
- 16)年月日(17)年月日
- 18)年月日(19)年月日
- 20)年月日(21)年月日
- 22)年月日(23)年月日
- 24)年月日(25)年月日
- 26)年月日(27)年月日
- 28)年月日(29)年月日
- 30)年月日(31)年月日

- 32)年月日(33)年月日
- 34)年月日(35)年月日
- 36)年月日

借款人可部分或全部提前归还借款本息,但须提前通知贷款人。

借款到期日起,贷款人有权从借款人任何帐户按先利息后本金的顺序直接扣收。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 一)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 二)借款人如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力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应事 先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其转让行为在受让单位和贷款人重新 签订借款合同后生效。
- 三)借款人和贷款人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承包及股份制改造等转制变更时,由变更后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享有应有的权利。

第十条借款担保

- 一)对于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及费用,借款人应选择下述一种或两种方式提供担保。1.第三方保证方式担保;2.抵押方式担保;3.质押方式担保。并另行签订《保证合同》或(和)《抵押合同》或(和)《质押合同》作为本合同的从合同。
- 二)以第三方保证人方式提供担保的,保证人应负连带责任。
- 三)借款人以所购汽车向贷款人设定抵押的,借款人需办理汽

车抵押登记及保险手续,并应当在保险合同中明确贷款人为该项保险的第一受益人。在抵押期间,借款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保险;在保险期内,如发生保险责任范围以外的毁损,均由借款人负全部责任;如保险中断,贷款人有权代为保险,所需一切费用由借款人负担。

四)借款人死亡或经有权部门宣布失踪,借款人财产的合法继承人应继续履行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义务。

第十一条借款人和贷款人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 一)借款人有权要求贷款人按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 二)借款人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 四)借款人应按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五)贷款人有权对贷款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 六)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的资金及经营情况进行监督;
- 七)贷款人应按合同规定期限及时发放贷款。

第十二条违约及其违约处理

- 一)借款人发生下列任一情况,均构成违约:
- 1. 借款人不按本合同规定按时偿还借款本息和违约金。
- 2. 保证人不履行保证责任。
- 3. 借款人的财产或质物被占用、征用、查封、冻结、没收、转移、破坏、毁损、弃置、丧失使用功能。

- 4.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
- 二)违约发生后,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措施:
- 1. 限期纠正违约;
- 2. 停止借款人提款;
- 3. 宣布全部贷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立即全部清偿;
- 4. 处分质押财产,实现质权;
- 6. 以法律手段追偿贷款。诉讼活动所引起的一切费用由借款人承担;
- 9. 贷款人对逾期贷款向借款人按每日万分之四收取违约金。

第十三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通知

本合同项下任一当事人的通知须按第一条所列的地址进行。任一当事人变更地址、电话或传真号码须事先通知其他当事人。

第十五条适用法律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借款人一份,贷款人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合同附件

借款人的借款申请书、提款通知书和其他贷款人认为应成为合同附件的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借款人全称:	_(公章)
贷款人: 中国建设银行 章)	(公
年月日于	
编号:	
借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银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以下简称表	乙方)
甲方用于:	
所需外汇资金,于年月目向乙方申请外方根据甲方填报的《外汇借款申请书》(编号:_ 有关资料,经审查同意向甲方发放外汇流动资金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和其它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借(外币名称)万元(大空	写金额)。
第二条 借款期限自第一笔用汇日起到还清全部之从年_月_日至年_月_日,共_月。	本息日止,即

第三条 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贷款基准利率为按__月浮动,利息每季计收一次。

第四条 甲方愿遵守《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外汇流动资金贷款暂行办法》和其它有关规定,按乙方的要求提供使用贷款的有关情况、财务资料及进行信贷管理工作的便利。

第五条 甲方在乙方开立外汇和人民币帐户,遵照国家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用款。

第六条 本合同所附《用款计划表》和《还本付息计划表》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保证按《用款计划表》及时供应资金。如因乙方责任未 按期提供贷款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的违约金。

甲方因故不能按用款计划用款,必须提前一个月向乙方提出调整用款计划。否则,乙方对未用或超用部分按实际占用天数收取 %的承担费。

第七条 甲方保证按《还本付息计划表》以所借同种外币还本付息(若以其它可自由兑换的外汇偿还,按还款时的外汇牌价折算成所借外币偿还)。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甲方不能在贷款期限终止日全部还清本息,应在到期日十五天前向乙方提出展期申请,经乙方同意,双方共同修改合同的原借款期限,并重新确定相应的贷款利率。未经乙方同意展期的贷款,乙方对逾期部分加收%的逾期利息。

第八条 甲方保证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如发生挪用, 乙方除限期纠正外,对被挪用部分加收__%的罚息,并有权停 止或收回全部或部分贷款。

第九条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由作为甲方的担保人,并由担保人按乙方的要求向乙方出具担保书。一旦甲方无力清偿贷款本息,应由担保人履行还贷款本息的责任。

第十条 本合同以外的其它事项,由甲、乙方双方共同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国务院《借款合同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至全部贷款本息收回后失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	(公章) 单位名称:	:(公章)
签约人:	_(签章) 签约人: _	(签章)
年 月	日签订于:	

借款合同文字内容 借款合同篇二

借款方:

保证方:

借款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聘请保证方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也已审查批准,经三方(或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种类

第二条:借款用途

第三条:借款金额

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四条:借款利率

借款利息为千分之,利随本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第五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 1、还款资金来源:
- 2、还款方式:

第七条:保证条款

- 1、借款方用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 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品由贷款 方退还给借款方。
- 2、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 3、借款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 4、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 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 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 5、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贷方追偿的权利,借贷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第八条:违约责任

- 一、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

- 息。情节严重的,在一定时期内,银行可以停止发放新贷款。
- 2、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加(减)收利息。
- 3、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 1、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 2、银行,信用合作社的工作人员,因失职行为造成贷款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应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

本合同非因《借款合同条例》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照《借款合同条例》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借款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

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报送等有关单位(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贷款方:(签字)

地址: 电话号码:

借款方:(签字)

地址: 电话号码:

保证方:(签字)

借款合同文字内容 借款合同篇三

x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

x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

鉴于:

xx年xx月xx日,甲方与乙方就(工程项目名称)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建设工程总价款为[x万元整人民币。该项目已于xx年xx月xx日竣工,已经甲方、乙方及方验收,并于xx年xx月xx日甲、乙双方进行了工程结算,并签订了《工程结算协议书》。按照甲、乙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建设工程款共计x万元整,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实际已向甲方支付建设工程款x万元整,尚未支付的建设工程款x万元整。

双方在此相互确认:除乙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支付x万元外,双方相互无任何其他应付款项或需承担相关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

双方对以上所述事实均予以确认,并无异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在此确认: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建设工程款 共计x万元整, 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 乙方实际已向甲方支付 建设工程款x万元整, 尚未支付的建设工程款x万元整。(见 本协议附件: 1、付款凭证; 2、付款明细、3、未付款明细)。

月xx日止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建设工程款x万元整。(见本协议 附件: 4、还款计划明细;如系分期支付,请写明分期付款的 阶段及数额)。

第三条 强制执行条款

1、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已经对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公证的含义、内容、程序、效力等具有了明确的了解,经慎重考虑,双方同意本协议签订后向北京市公证处申请办理公证并赋予本协议强制执行效力。

2、乙方保证承担举证义务,自每期(如分期付款)款项付清 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和北京市公证处提供有关证据 证明其已经支付了应付款项,并分别由甲方和承办公证员核对签收,否则视为乙方对未支付事实的确认,即乙方未按期履行当期应付款项。

- 3、甲、乙双方同意如自任何一期款项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xx 个工作日内,乙方未向北京市公证处按期提供付款凭证,且 甲方出具文件说明乙方未能按期支付应付款项时,甲方有权 单方面依据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本协议向北京市公证处申请 签发执行证书。甲方承诺在申请强制执行证书之前,将按照 乙方在本协议中确定的联系地址向乙方发出《履行应偿借款 通知书》(函寄或送达),同时注明宽限期起止日期。在宽 限日期截止时,如乙方仍未向北京市公证处举证其已按期支 付了应付款项,或虽积极举证但不足以对抗甲方的债权,也 未与甲方达成任何关于还款的展期协议,则视为乙方不履行 或不完全履行的事实确有发生,在此情况下,甲方将向北京 市公证处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
- 4、甲方有权依据北京市公证处出具的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本协议及执行证书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未付款项。乙方愿意接受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 (1) 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
 - (2) 《授权委托书》;
 - (3) 《强制执行申请》;
 - (5) 经公证的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本协议;
 - (7)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 5、乙方承诺愿以其全部资产接受强制执行,其资产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

第四条双方各自的承诺和保证

- 1、甲、乙双方在达成签订本协议意向后即向北京市公证处申请办理本协议的公证事宜。
- 2、乙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应付款项; 甲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办理有关收款和债务抵消的财务手续,并有义务在乙方付款当日向乙方出具有关发票凭证。
- 3、甲、乙双方指定联系地址及北京市公证处指定联系地址:

甲方联系地址、电话及传真如下:; 受件人:。

乙方联系地址、电话及传真如下:; 受件人:。

北京市公证处联系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承办公证员:

甲、乙双方在此确定:如任何一方的联系地址、电话及传真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给对方和北京市公证处,如没有及时履行告知的义务而发生的无法联系的状况,将由未履行告知义务的一方承担由此而带来的.法律后果。

第五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件:战争、骚乱、罢工、瘟疫、水灾、洪水、地震、风暴、潮水或其他任何类似事件。

-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其他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xx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其他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协议的影响程度说明。
- 3、发生不可抗力,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协议义务而使其他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4、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协议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协议,或是继续履行本协议。

第六条 保密

除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或本协议双方另行达成书面协议外,未经另一方同意,本协议任何一方在上述交易完成前,不得将本协议的有关内容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七条 其他

- 1、本协议自北京市公证处公证后生效,并赋予强制执行效力。
-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经公证处公证。
- 3、本协议正本一式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持份,一份留存于北京市公证处备案。

甲方

乙方

借款合同文字内容 借款合同篇四

借款方:	(简称甲方)		
贷款方:	银行(简称 2	乙方)	
币周转资金,约 行号 遵守《	圣乙方审查,同意 文件核定的贷款 银行关于中央约 款办法》)的规定	工程项 意在银 指标范围内发放了 设对外承包工程公 设外,协商同意下	行总 贷款。双方除 :司贷款办法》
一、乙方同意标写)		申请书,贷给甲方	万人民币(大
	方报送的详细用意 居,并作为本合同	次计划和具体用道 司的附件。	注清单,作为
方保证从签订金	合同之日起至 止,还清全部本	年年 年 息,并附分次还	
超过还款期限,	逾期部分加收_]内,按月息 %利息;´ %利息。贷款	贷款被挪作其
	贷款的项目,如身 并还清贷款本息。	果甲方中止对外施	五二合同,应
	人是。 负连带清偿责任。	甲方到期不能如	数归还时,由

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和甲方担保单位签章后生效,至全部贷款本息还清后失效。合同一式份,上述三方各执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借款合同文字内容 借款合同篇五
, 以下简称借款方;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行,以下简称贷款方。
根据国家规定,借款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二条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 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息为%。借款方如果不 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20%。
第三条借款方保证从一九年月起至一九年 月止,用国家规定的还款资金偿还全部贷款。预定为一 九年元;一九年元;一九年 元;一九年元;一九年元;一九

年		-	元。	,	贷	款	逾	期	不	还	的	部	分	,	贷	款	方	有	权	限	期让	追回	可負	式
款,	或	者	商i	青	借	款	单	位	的	其	他	开	户	银	行	代	为	扣	款	清	偿。			
第四 原因 为本	,	需	要	变	更	合	同	条		•						ĺ								
第五 任未		•		-					•					, –			- '				贷請	次フ	方言	责
第六 的经 方应	营	管:	理,	<u> </u>	计:	划	执	一行	,	财		活 活	动	,	物	资		´. –			, , , ,		· .	Ĭ
借款 款,																		有	权	收	回台	部分	分了	方
第七 和国		•		• /			_	•		´ . •	. —	•	项	,	双	方	遵	照	«	中	华)	L E	民乡	共
第八 本合 分行	·同-		式=	五1																				
借款	方_					(註	盖章	至)	贷	款	方				_(,	盖	章)						
负责	人:	: _						负	有意	長丿	\:	_						_						
地址	` : _						地	址	:															